

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

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

关于征集建设工程消防先进技术的通知

各市住房城乡建设局、行政审批局,各有关单位:

为充分发挥建设工程消防优秀科技成果示范引领作用,推广先进消防技术、工艺和经验做法,进一步提升我省消防工程质量安全水平,经研究,决定在发布第一批推广技术目录的基础上,面向全省再次征集建设工程消防先进技术成果,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征集范围

从事建设工程科研开发、勘察设计、施工运营、技术服务等业务的企业、高校及科研院所等的法人单位,在工程设计、审查、施工、验收等各环节涌现的消防创新技术、先进工艺、新型设备材料以及建设工程消防各类小发明、小创造等(统称为建设工程消防先进技术)。

二、征集条件

建设工程消防先进技术,应具备以下四项基本条件:

(一)成果知识产权明晰。先进技术应无权属争议,并自愿在山东省范围内推广应用。

(二)技术成果先进成熟。先进技术应在工程应用中替代既有

技术优势明显,并取得良好的经济、社会效益。获得国家专利(含发明、实用新型、外观设计专利)的技术成果优先推荐。

(三)推广应用要件完善。先进技术应具备齐全的应用配套技术或工艺,入选后能广泛推广。

三、有关要求

(一)报送内容。先进技术所依托的单位应填写《山东省建设工程消防先进技术推荐表》(见附件)。

(二)报送渠道。企业、高校、科研院所由注册地所在设区市消防审验主管部门组织初审及推荐,相关材料电子版统一报送省住房城乡建设厅。各设区市消防审验主管部门应按照推荐条件,对申报材料认真审核,所推荐的技术成果优中选优。

(三)报送时限。2025年5月30日前报至省住房城乡建设厅。

四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

联系人:省建设工程消防技术服务中心 马桂宁,联系电话:0531—51765375,邮箱:maguining@shandong.cn。

附件:山东省建设工程消防先进技术推荐表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附件

山东省建设工程消防先进技术推荐表

成果名称			
技术依托单位			
联系人		电子邮箱	
联系电话		通讯地址（邮编）	
<p>一、技术背景</p> <p>二、技术内容</p> <p>（主要技术特点、生产或施工工艺流程、主要性能参数及特点）</p> <p>三、关键指标</p> <p>四、适用范围</p> <p>（适用区域、工程类型、工程部位、适用条件等情况）</p> <p>五、应用步骤或流程说明</p> <p>六、工程案例</p> <p>七、应用前景</p> <p>八、其他证明材料</p> <p>（包括但不限于相关标准、图集或工法、产品合格证或生产许可证、检测报告、已列入的相关技术目录等证明材料，可复印并加盖单位公章）</p>			

技术依托单位承诺	<p>提交材料真实有效，新技术无知识产权争议，不涉及 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。</p> <p>(单位公章)</p> <p>年 月 日</p>
主管部门推荐意见	<p>(单位公章)</p> <p>年 月 日</p>

注：简要介绍技术指标及应用情况，要求突出重点、表述准确、图文并茂（可附页）